

小得盈满

文/米丽宏

据说,用黄金分割律来划分一年365天,小满日恰处于0.618的黄金分割点。这是一个神秘的时间节点,时光就像那将满而未满的麦粒,晶莹如玉,用手拈一拈,拈得出乳白的琼浆。

小满之月,被古人称为“麦月”,北宋马永卿《懒真子》中道:“小满,四月中,谓麦之气至此方小满,而未熟也。”麦穗子到了小满,从体量上看,已有半筷子长。每一个穗子里都住进了三四十粒小麦。拿手搓开绿壳,你就看到了“小满”的真相:那是正在走向饱满的绿莹莹、软嫩嫩,而不是展示成熟的金黄黄、瓷丁丁。

小满的基调是绿的,绿,似乎充盈了大地的角角落落,以至于世界都成了巨大的翡翠。那不是寻无影踪的水煮初春绿,而是脱去了虚幻的翠碧;也不是粗壮发乌的叠翠盛夏绿,而是清新靓丽的青春绿。

绿,漫到了天外,还将漫到时光的背面。万物,正走在欣然悦纳、兼收并蓄、逐步

成熟的途中。樱桃已红,芭蕉渐绿,稻秧尚青,桑葚红紫,榴花明艳,乳白蚕茧渐渐丰满,青色麦穗日日丰盈。那些新燕子、新枝子、新叶子、新果子、新籽粒,看去已温润有姿,齐齐整整,但究竟是未脱稚气。它们须穿越时节,沐浴充足的阳光雨露,才会走向饱满之境。

《月令七十二候集解》说:“四月中,小满者,物至于此小得盈满。”我在乡下走,进了一个果园里。果农在忙着疏果,小梨啊,小苹果啊,摘下来一堆。一个老农对我说:“这果树啊都实诚,你要是再不减些果下来,它就拼了命养,能一直把自己累死。那些果子呢,也长不到秋天的红又大。”

哦,也真是。太满,有大碍;小得盈满,正相宜。

那大天大地之间的绿,也真有点小满的意思。

天地相接处的雾霭,成了一片青气;在田垄与田垄之间,村落与村落之间,小山与

重峦之间,绿树与绿树之间,绿色流淌着,扩充着,喧哗着。在这背景上,你又情不自禁地走近了麦田。万穗齐发,微微摇摆,麦穗举着青灰的芒刺,洋溢一种勃发的英气。那温柔的剑戟、诗意的仪仗,使整体的青绿之上,浮漾起一层灰白雾气,朦胧,玄幻,敦厚又宁静。

少年的麦粒,正在微型的青色宫殿里,默不作声地成长。它们颗粒充盈,青如玉,亮如水;淀粉量小,水分很大;看似饱满,其实半饱。正是小满的珠玉之境。

小满未满,但一切正在走向扎实、瓷实,万物都撤去浮躁,沉潜下来,埋头奋进。看看,前面还有无穷的上升空间,万事,需留下转圜的余地。

满,往往是“全”,是十分之境,巅峰所在,永远的向往,终极的追求。而小满之境,则充满哲学意味:你是好的,还有变得更好的空间;不好的,有调整弥补的机会;不好不坏,不乏变化的可能。

所以,小满不是陶然,不是宛然,不是飘然,不是熏然;而是醇然,酣然,奋然,是青春勃发、沉潜奋斗的一段时光。

我们把目光投向麦田之外:阳光已浓郁,风声已肥美;南方的白兰花、茉莉、栀子花,都开了;枇杷在黄,樱桃在红,杨梅在紫;河边的苇杆,伸出一枝嫩嫩细笛,预备将我们渡到夏天的日色里去;大人爱过和小孩正爱着的蝌蚪,隐去黑丝绳一样的尾巴,长出了四条腿,生涩涩蹦出了草丛。

油菜,已经沉甸甸了,菜荚青绿肥厚,像电影《芳华》里的女舞者,一个接一个搭在前者肩上,倾过去、倾过去、倾过去……远山深处的老斑鸠,咕咕、咕咕地沉吟,鸣声传出山谷,有了空旷的宇宙感,好像旷野自己在发声。

小满,风华清美,意气风发,犹如涉世未深的青年,且以肤发的温润、关节的玲珑、眼目的澄澈、意志的凝聚、言笑的晴朗,大踏步领着我们,走进光阴的盛季。

小满物语

文/王晓阳

苦菜

从诗经的风雨中走出
从本草纲目的目光中走出
盛满脱不掉的苦
和功效
一身青翠 衣袂飘飘
安身田间地头 路旁溪边
拯救尘世的疾苦

是饥荒日子里的烟火
是绿色生活的馈赠
小满时节
举起一面碧绿的令牌
催赶着麦粒成年
把苦化作人生的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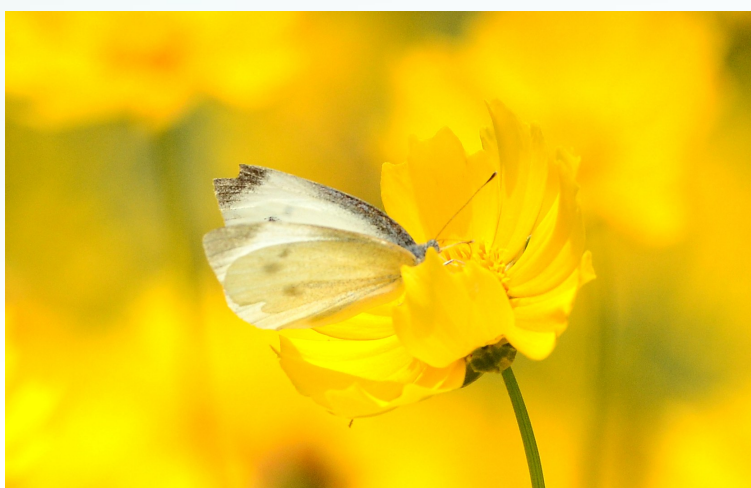
麦浪

南风吹着哨子
铺开夏味
反复翻卷着田野的麦子
发出金属般的乐声
回荡在村庄之上

父亲站在麦浪中
以躬身的姿态亲近土地
掐一粒麦子放入口中
眯着眼 歪着头
嚼出饱满的汗水
和岁月的芬芳
这些未成年的孩子
齐刷刷朝向天空
吸收着大地精华和天地灵气
赶趟儿似的鼓胀
等待一次人生涅槃

樱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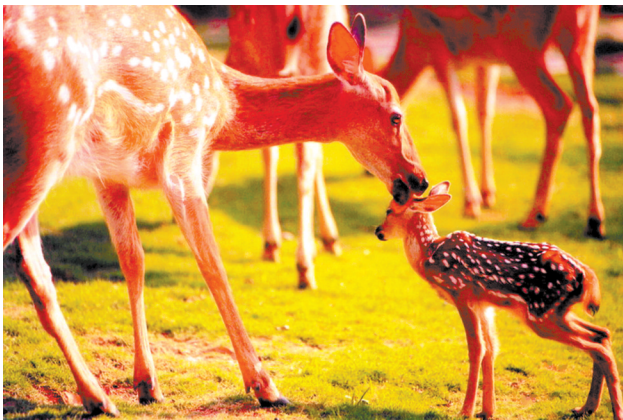
是晶莹的玛瑙
一颗一颗
一簇一簇
燃烧在青翠的枝头
是出阁的新娘
带着甜甜的笑
和浅浅的香
着一身红装
步入婚姻的殿堂
是农家的宠儿
嬉戏在山野 庭院
铺展在房前 桌面
映红了乡亲的生活
和乡愁



金色的梦 李陶 摄



田园晨曲 李肖容 摄



缱绻情深 董泽中 摄



枇杷熟了 董泽中 摄



小镇之晨 周文静 摄



大地之歌 苗青 摄

温婉江南,茶韵悠长

——读王旭烽长篇小说新作《望江南》

文/钟芳

静坐窗前,将一杯新茶捧在手心里,闻着缕缕宜人的茶香,让心情渐渐变得恬淡而宁静,所有烦恼皆淡淡散去。因为喜欢喝茶,我非常爱读与茶相关的书。《望江南》(浙江文艺出版社2022年3月出版)是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家王旭烽推出的近40万字的长篇小说,也是她心目中茶人系列真正的第三部。这部作品以宏观阔达的历史叙事,通过忘忧茶庄第三代茶人命运悲欢的展示,试图将茶的特质升华至我们的民族精神,浓彩淡墨勾勒出江南百景图与一杯茶香袅袅里的山河故人情。

说到王旭烽,很多人最先想到的就是以《南方有嘉木》《不夜之侯》《筑草为城》三部长篇小说组成的“茶人三部曲”,用130万字描摹了一幅中国茶人的命运长卷。其中的第一部、第二部于2000年荣获第五届茅盾文学奖。获奖后,身兼作家、学者、茶人三重身份于一身的王旭烽成为茶文化学科带头人,她也从未间断过关于茶的写作,从未停止对茶文化的学习和传播。此次她的新作《望江南》,上承《南方有嘉木》《不夜之侯》,下启《筑草为城》,终使“茶人”系列得以完整呈现。王旭烽坦言,这部小说的写作是为了弥补“三部曲”的遗憾,因为“三部曲”写了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第三部应该写共和国成立之后,但当年没有写这一段历史,所以即使过去了二十多年,也要补上。

《望江南》是王旭烽耗时26年心血的一部呕心沥血之作。小说主要塑造和描绘了一群栩栩如生的茶人形象,讲述的是新中国成立前后近二十年波澜壮阔的社会进程中,江南茶叶世家杭氏家族的起落沉浮和人物命运。主人公杭嘉和、弟弟杭嘉平、杭嘉禾,妹妹杭嘉草以及杭嘉草共兄弟姐妹五人。杭嘉和作为家中的长子一肩挑起了传承茶业与守护家人的责任,把广阔的天空让给弟弟妹妹去自由飞翔。日军占领杭州后,他一把火把自家祖传的杭家五进“忘忧楼府”烧掉;毅然自断一指,不同侵略者下棋。新中国成立后,在他的经营和改革下,杭茶不仅实现了机械制茶,还走向了世界,蜚声海外。杭嘉平参加了革命,在枪林弹雨中穿梭,为信仰一往无前、九死一生……时代的浪潮裹挟着其中的每一个人,他们以各种身份和不同方式参与了华茶兴衰起落的过程,体现出前所未有的顽强生命力和追求自由的独立人格精神,也昭示着东方茶人们立人兴邦的初心和远志。

“茶在最好的能拍出水来的时节,芽就被摘下来,然后被手揉捻,在锅里翻炒,倒进罐里封存,暗无天日,有一天开封,被沸水冲泡,够狠了吧,但当它被制成世上最美的甘露,然后被喜欢的人一口口地品尝,化为身体的一部分,灵魂的一部分,最软的、最柔的那部分,是不是说明,最极端的东西都是会转化的呢?”陆羽《茶经》开篇即言:“茶者,南方之嘉木也。”茶树,嘉木也,生于青山,长于幽谷,结庐林间。这纤纤一叶茶,似针如眉、似花如雨,承甘露之泽,蕴天地之精气,内质灵秀高洁,净化并滋润人的生命。《望江南》书中的字里行间穿插着制茶、采茶、泡茶,茶叶的种植、传说,茶叶的工艺、习俗的再现,作者写人即是写茶,写茶即是写人,人的性格命运与茶的品性同构。茶人所蕴含的清芬淡雅,坚忍负重,含蓄温和,既是人物形象的亮点和特色,也是中国茶文化的内涵和精髓。他们就像是那一片被投入杯中的茶叶,伴随着沸水的冲泡,上下翻腾浮沉,寻找各自的安生之处。

《望江南》有茶人精神、江南文化,更有家国情怀,它既见证个人史,是一部家史,也是一部生动而又深刻的中国近代史,更是一部茶文化的科普书籍,弥漫着浓郁的茶文化浸润的气息。正如茅盾文学奖颁奖词所赞誉的:“茶的清香、血的蒸气、心的碰撞、爱的纠缠,在作者清丽柔婉而内蕴力道的笔下交织;世纪风云、杭城史影、茶叶兴衰、茶人情致,熔于一炉,显示了作者在当前尤为难得的严谨明达的史识和大规模描写社会现象的腕力。”合上书页,脑海中不由得涌现出苏轼《望江南》里的那句词:“休对故人思故国,且将新火试新茶。诗酒趁年华。”我想,人生如茶,只要以坚韧执著的态度面对生命中的苦涩,终将能得到美好与和谐,安宁与幸福。

小满麦粒满口香

文/马士忠

“小满麦渐黄,夏至稻花香。”孩子们一念起这句俗语,就仿佛闻到了麦香。

以前的小孩子没有多少零食可吃,胃口却都特别好,吃完偷钱吃槐花。到了五月,听大人们磨镰霍霍地说“都小满了!”立马来了精神:“不是可以吃青麦了吗!”一撇嘴,似乎那灌浆饱满的麦香已经满溢在唇齿之间。

然麦粒都藏在麦壳里,外穿麦糠金甲,粒粒锋芒毕露,搓麦就成了技术活。小孩子的手小掌嫩,又不得耍赖,搓半天,那麦粒也不肯出来,只好用指甲一颗一颗剥,又性急又小心:太用力或指甲太尖就把麦粒捏爆了,即使剥开也只能吃到一个瘪瘪的皮。又如果麦糠芒法除不净,卡到嗓子那是非常痛苦的事。那时候,感觉大人们的手真是神奇,他们掰下一枚麦穗,双手相合,顺时针摩挲一阵,再轻轻吹去麦皮,一小撮圆润晶亮的麦粒就聚拢在手心了。小孩子睁大了眼睛,像是看到寻宝人探着一堆金子,它散发着如此诱人的光芒,忍不住直咽口水,对搓麦的人投去五体投地的目光。

那时奶奶有个“半语”堂嫂,我叫做“三奶奶”的,人们都说她全聋而半哑,却极聪

明,每每看人的眼神和口型便能对付对方的想法。从记事时起,每到麦黄小满时节,她都会给我搓大把的麦粒,慈爱地微笑着塞进我嘴里,用极快的语速说着“半句话”:“慢(点)!”直到成年后,我每当看到三奶奶,想到的第一个词就是“麦子”,然后是温暖。

将熟的庄稼,像是酝酿着一场即将到来的盛大事件。为着那一天的到来,爷爷每天黎明都到地里去走一走,直至日头高起才回来。他扛着锄头,有时候挂一把草,有时是几杆麦穗,麦粒的成色一天一个样,那场盛大的事也仿佛已经汹涌澎湃,战战兢兢。从青泛黄的麦粒,吃起来不再软嫩,爷爷便将它们放在灶火前烤了,轻轻揉掉烧脱了壳的麦皮,再小心地倒进我的手心,那带着焦糊味儿的麦粒简直是“最好吃的东西”了。大麦是混在小麦里面为数不多的“高个子亲戚”,它们的麦粒更为紧密整齐,麦芒更加细长,要想把它剥开也就格外困难。奶奶常常把“鹤立鸡群”的大麦掐回来攒着,赶上小孩吃撑了积食上火,她将这些大麦用铁锅炒到焦黄,开水泡了,连喝两大碗,不出一日便胃畅通畅,祛了内火。淡淡的大麦茶,有着浓浓的亲情和土地的味道。

“一夜南风起,小麦覆陇黄。”我闭上眼睛,似乎闻到,千里之外,故乡金色的麦浪大海般向天涯漫溯而来。

